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29日以书面形式送达，会议于2016年9月9日13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凤久先生主持，应参加会议监事5人，实到5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》的议案；综合考虑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6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审议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年9月9日